

工程编号：2604-440307-04-01-26832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龙岗区雅宝剧院（龙岗机器人剧场含数采中心）提升工程 EPC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01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按“第三章 第14条附件1”格式要求提供）
2	企业业绩情况	业绩要求：提供近5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不超过5项，并提供目录，提供业绩超过5项的，只取目录前5项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须联合体设计单位提供设计业绩的；须联合体施工单位提供施工或工程总承包业绩，合计不超过5项）。 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如工程造价、合同时间等），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注：1. 优先提供合同金额较大项目业绩；2、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业绩要求：提供近5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项目总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且本人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1项，并提供目录，提供业绩超过1项的，只取目录前1项业绩）。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总负责人任职信息等，如无法体现任职信息，需提供业主证明等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未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注：1. 优先提供合同金额较大项目业绩；2、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上的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4	企业履约情况	履约要求：提供近5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5项，并提供目录，提供

		履约超过 5 项的，只取目录前 5 项履约，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提供均可，合计不超过 5 项）。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履约评价证明资料。 注：1. 合同关键页包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2、履约评价证明资料包含项目名称、建设单位（或下属部门）盖章、履约评价时间、评价等级等关键信息（履约时间以履约评价落款日期为准）。
5	企业获奖情况	获奖要求：提供近 5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最具代表性项目获得市、省、国家级奖项和荣誉证明（优先提供较高等级的奖项）。（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提供获奖超过 3 项的，只取目录前 3 项获奖，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提供均可，合计不超过 3 项） 证明材料：获奖证书扫描件，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替代证书文件，作为获奖证明。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的时间为准（网站公示的以公示时间为准），获奖证书需能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获奖时间的关键信息。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该项目获奖只按获得的最高奖项提供。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情况表（联合体牵头单位）

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按营业执照填写)
成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吴貽武 0755-28990286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企业总人数	147 人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附件 1: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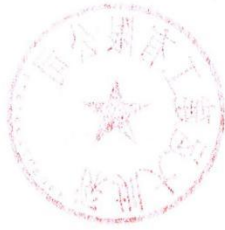
致深圳市龙岗区数据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069266640P,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貽武, 440582197810026313 (姓名,身份证号), 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14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
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 年 09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919139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18:14:1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成员	吴贻建(执行董事),吴贻建(总经理)
变更后成员	吴贻建(经理),吴贻武(董事)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 18:12:57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2-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6:3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前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吴贻建
变更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变更前其他董事信息	
变更后其他董事信息	吴贻武
变更前总经理	吴贻建
变更后总经理	吴贻建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7:5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贻建 228.0（万元） 吴衍双 22572.0（万元）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人民币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6-02-02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8:2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16日
- 2027年01月12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
栋A座2412-24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069266640P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A00561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30年06月13日;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30年06月13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1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6956

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有效期: 至2031年06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
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6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266640P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7232



企业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贻武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12月05日 至 2026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企业基本信息情况表（联合体成员单位）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按营业执照填写)
成立时间	2000 年 12 月 08 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谢宝炎 0755-28829082
主项资质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道路、给水、排水）工程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甲级	企业总人数	64 人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附件 1: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数据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7261705867,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
注册号),法定代表人: 谢宝炎,441502198303140211(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
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
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宝炎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08日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六联丰田路10号101 (10号楼、12号楼)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 年 07 月 08 日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02081

有 效 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 业 名 称 :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 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



2024年06月25日

No.AZ 0110436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1604-B1606		
建立时间	2000年12月08日		
注册资本金	3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26170586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02081-6/1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谢宝炎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谢宝炎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许兰启	职称或执业资格	建筑学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10月30日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2024年06月25日 No.AF 0512878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注册资金变更为: 500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10月11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02088

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法定代表人: 谢宝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六联丰田路10号101 (10号楼、12号楼)

有效期: 至2029年03月0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7月13日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资质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2440615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705867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9 月 19 日至 2030 年 01 月 05 日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公示系统”了解更多详情

发证机关

2025 年 01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二、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1	美域蓝湾花园（1栋、2栋）主体工程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	63559.695648	2025年3月1日
2	花城湾花园17栋-34栋、64栋、学校	中山市宇宏住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53949.3840	2023年11月20日
3	美域蓝湾阁溪府（1栋、2栋、3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	43500.000000	2022年12月9日
4	佛山市华夏中央广场二期	甲方A:佛山市百恒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B:惠州市润长江实业有	方案、初步设计（如需）、施工图	1147.448	2021年4月20日

		限公司			
5	荆州开发区 红光三期还 迁房项目勘 察设计	荆州市荆 开资产管 理有限公 司	方案、初步、施 工图	923.563217	2022 年 7 月 8 日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联合体施工单位提供的施工业绩证明资料

2024/6/19 17:19

登记通知书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919139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译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18:14:1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成员	吴贻建(执行董事),吴贻建(总经理)
变更后成员	吴贻建(经理),吴贻武(董事)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 18:12:57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2-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6:3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前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吴贻建
变更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变更前其他董事信息	
变更后其他董事信息	吴贻武
变更前总经理	吴贻建
变更后总经理	吴贻建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7:5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贻建 228.0（万元） 吴衍双 22572.0（万元）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人民币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6-02-02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8:2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一、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101-440307-04-01-30329406

编号 2025-106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验证照信息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1 日

施工许可专用章

建设单位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岗坑股份合作公司		
工程名称	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静路与龙飞大道交汇处		
建设规模	174537.410000平方米		
合同工期	260天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李让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春涛
施工单位	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明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沈瑞平
工程总承包单位	/	项目经理	/

备注

备注:变更施工单位,原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证书序列号: 2022-1451、2024-0251)注销。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逾期不施工,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MYLW-GC-066【202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栋、2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
路与龙兴大道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路与龙飞大道交汇处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本次新建建筑 2 栋（1 栋 A、E 座住宅 32 层，1 栋 B、C、D 座住宅 33 层，2 栋商业 3 层），总建筑面积 174537.41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0%；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 0%；集体资金 0%；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 0%；混合经济 0%；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按 深圳市立方都市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并经甲方确认的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施工图及设计说明，结合后续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相关标准图集、标准规范、甲方工程联系单和监理现场指令等，负责完成美域蓝湾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并通过甲方、监理及质监部门的验收等涉及的全部工作内容。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 m^3 ☐ 石方： m^3 ☐ 运距：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 m^2
--------------------------------	---	-------------------------------	---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m ☐ 边坡高度: m ☐ 基坑周长: m ☐ 基坑深度: m	☒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m ☐ 其他基础形式:	☒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m ² ☐ 冷负荷: RT (冷吨)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m ² (含室内精装修) ☒ 幕墙: _____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m ²	☒ √ 消防工程	
☒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管长: m
☒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

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m×m 总长：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总宽×高：m×m 舱数： 舱 总长：m ☐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m 总长：m	☐ 路灯工程	☐ 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m 桥宽：m 总长：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m×m 总长：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dmm	☐ 生活垃圾处理	☐ 填埋处理规模：t/d

	总长: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mm 总长: m	工程	☐ 焚烧处理规模: 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m×m 总长: 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km ☐ 车站: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0 天（预留部分除外）。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叁仟伍佰伍拾玖万陆仟玖佰伍拾陆元肆角捌分（¥635,596,956.48 元）；具体详见清单。其中不含税金额：¥583,116,473.84 元，税金：¥ 52,480,482.65 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其他：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可选填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内的相应内容、在口内打√）：

本合同采用：按实际施工完成工程量结算。

（1）☒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 (2)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3) ☐ 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 ☒ 其他：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5)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事项及所有费用支出全部由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配合工作。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3 月 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执叁 份、承包人执壹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华邦印旋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75587F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1713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郑旋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876338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吴贻建

组织机构代码：9144 0300 0692 6664 0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9 0286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行深圳公园大地支行

账号：79080154740004797

账号：7770 7942 2665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黄阁坑股份
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1-K70-500182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路与龙飞大道交汇处		
建筑面积	174537.41m ²	工程造价	98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3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1)0993 号	宗地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720210009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72024GG007942
施工许可证号	2101-440307-04-01-30329406, 2025-106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05/01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0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琦
副组长	邓春涛、沈瑞平
组员	陈鹤、欧雯艳、宁彩虹、王琪、林壮新、李让、曹子新、林良荣、周明、汪力、吴泽欣、林晓峰、李叙玲、黄文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琦	陈鹤、王琪、沈瑞平、周明、曹子新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沈瑞平	欧雯艳、宁彩虹、林壮新、李让、林良荣、汪力、吴泽欣
工程质控资料	林晓峰	李叙玲、黄文滨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1 栋 A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1栋B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1 栋 C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1 栋 D 座 1 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1栋D座2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1栋E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2 栋商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琦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负责人	中级	黄琦
2	黄琦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负责人	中级	黄琦
3	沈瑞平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沈瑞平
4	曹子新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曹子新
5	林良荣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林良荣
6	李让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级	李让
7	邓春涛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级	邓春涛
8	陈鹤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	高级	陈鹤
9	王琪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	高级	王琪
10	欧雯艳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	中级	欧雯艳
11	宁彩虹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	中级	宁彩虹
12	林壮新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	中级	林壮新
13	周明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明
14	汪力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	汪力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特种设备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不涉及
12	住宅光纤到户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不涉及
14	绿色建筑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邓春涛
注册号：4401650-012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5年11月2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4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沈瑞平
注册号44021833
有效期2026.05.10
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4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4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周明

2025年11月24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20202107002(00)
市政 建筑
2027.05.0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让
注册号：6101233-AY026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17 年版

工程名称: 花城湾花园17栋-34栋、64栋、总楼

工程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番中公路侧

发 包 人: 中山市宇宏住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宇宏住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花城湾花园17栋-34栋、64栋、学校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花城湾花园17栋-34栋、64栋、学校。

2.工程地点: 中山火炬开发区番中公路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304-442000-04-01-938926。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17栋-34栋、64栋、学校。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花城湾花园17栋-34栋、64栋、学校施工图纸全部内容,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5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1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伍亿叁仟玖佰肆拾玖万叁仟捌佰肆拾元整 (¥ 53949384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永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 中山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完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壹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吴贻建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LWHT-202401-0293

SFI-2018-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阁溪府（1栋、2栋、3栋）

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

发 包 人：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阁溪府（1 栋、2 栋、3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2676.13m²，新建建筑 3 栋（1 栋商业及住宅 32 层，2 栋商业及住宅 32 层，3 栋幼儿园 3 层），总建筑面积 62709.44m²。其中 1 栋建筑高度 99.95m，为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基础型式为桩基础；2 栋建筑高度 99.90m，为剪力墙结构，基础型式为桩基础；3 栋幼儿园建筑高度 11.7m，为框架结构，基础型式为桩基础；裙房及纯地下室为框架结构，采用天然地基基础型式。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0%；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 0%；集体资金 0%；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 0%；混合经济 0%；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按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并经甲方确认的美域蓝湾阁溪府（1 栋、2 栋、3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施工图及设计说明 结合后续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相关标准图集、标准规范、甲方工程联系单和监理现场指令等，负责完成美域蓝湾阁溪府（1 栋、2 栋、3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施工，并通过甲方、监理及质监部门的验收等涉及的全部工作内容。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 m ³ ☐ 石方: m ³ ☐ 运距: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 m ²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m ☐ 边坡高度: m ☐ 基坑周长: m ☐ 基坑深度: m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 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混凝土灌注桩/ 预应力超高管桩* C105 桩径: 灌注桩1000 mm, 1200mm, 1400mm; 设计桩长: 10m-47m 预应力超高管桩 UHC*500*AB*125* C105承压桩; 预应力超高管桩 UHC*500*AB*125* C105抗拔桩 设计桩长: 12m-30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m ² ☐ 冷负荷: RT (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m ² ☐ 幕墙: 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m ² ☐ 防水层面积: m ²	☒ 消防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管长: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 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m×m 总长：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总宽×高：m×m 舱数： 舱 总长：m ☐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m 总长：m	☐ 路灯工程	☐ 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m 桥宽：m 总长：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m×m 总长：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dmm 总长：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dmm 总长：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t/d ☐ 焚烧处理规模：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m ²

	☐ 宽×高: m×m 总长: m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km ☐ 车站: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 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 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60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伍佰万元整（¥435,000,000.00 元）。

其中：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玖仟玖佰零捌万贰仟伍佰陆拾捌元捌角壹分（¥399,082,568.81 元）；税率 9%，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玖拾壹万柒仟肆佰叁拾壹元壹角玖分（¥ 35,917,431.19 元）。

2. 本工程合同价为暂定总价，结算时工程量按实调整，单价根据深圳市相关定额及计价规程计取并下浮 8%。

3. 结算工程量计算规则：

根据竣工图、签证、设计变更资料以及现场记录等作为结算依据，根据深圳市现行相关政策执行。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蔡志光。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 （5）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 （8）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事项全部由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配合工作。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1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合同副本/份,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以下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75587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B座1713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郑旋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87633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7908 0154 7400 0479 7

承包人：(公章)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9 028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524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黄阁坑股份

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8782875G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图溪一路2号

联合体设计单位提供设计业绩证明资料

一、佛山市华夏中央广场二期

设计合同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BSHZKF003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佛山市百恒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A”)

惠州市润长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B”)

设计人(全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

佛山市华夏中央广场二期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佛山市华夏中央广场二期。

2.工程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

3.规划占地面积: 38660平方米,暂定总建筑面积: 301960平方米(其中地上约 231960平方米,地下约 70000平方米);地上 33层,地下 2层;建筑高度 100米。

4.建筑功能: 公寓、商业等。

5.投资估算: 约 壹拾亿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 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消防工程、人防、绿色建筑(二星)、海绵城市(如有)(当地有特殊

要求的除外)。另外,乙方须配合基坑支护(如有)、园林景观、幕墙、泛光照明、建筑智能化、精装修(含营销中心、样板房、公共区域)等专项设计,或另行协议委托乙方承包设计。

2.工程设计阶段: 方案、初步设计(如需要)、施工图。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1.设计实施期间的跟踪配合措施;

2.设计编制过程中的服务承诺; 3.现场配合服务; 4.设计工作的全过程服务; 5.进一步优化技术方案的措施。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 按固定单价(含税 38 元/平方米);

2.签约合同估算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柒万肆仟肆佰捌拾元整(¥11474480 元),含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甲方代表与乙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代表: 何连华(甲方 A)、林顺和 (甲方 B)。

乙方项目负责人: 许兰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禅城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日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9 份、副本一式 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 A 执正本 3 份、副本 0 份，甲方 B 执正本 3 份、副本 0 份，乙方执正本 3 份、副本 0 份。

甲方 A:

(盖章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45701602097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6045701602097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陶博城）陶博大
道 18 座三楼 B1 邮政编码：528061 法定代表人：何新明 委托代
理人：_____ 电 话：0757-82529776 传 真：_____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佛山南庄支行

账 号: 643157748147

时间: 2021年4月20日

甲方B:  盖章签字: 91441300MA516CW9XN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300184685082Y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300184685082Y
地址: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邮政编码: 411100
91441300MA516CW9XN 惠州龙溪路南山国际大厦B座201号
法定代表人: 樊明雪 委托代理人: 李名义 电 话: 0731-58221974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间: 2021年4月20日

乙方: (盖章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261705867

地 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谢宝炎

委托代理人: 郑伟国

电 话: 0755-83785948

传 真: 0755-83785948

电子信箱: Zhengbosi@126.com

开户银行: 工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 号: 4000022019200026786

时间 2021 年 4 月 20 日

仅供项目洽谈、备案、消防、投标、报建使用

二、荆州开发区红光三期还迁房项目勘察设计

设计合同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JZSI-202205FI-055001001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06月08日所递交的荆州开发区红光三期还迁房项目勘察设计荆州开发区红光三期还迁房项目勘察/设计/勘察设计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11178339.82元

勘察/设计/勘察服务期(工期): 30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安全目标: /

项目负责人: 刘生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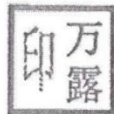
中标说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荆州市(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代理: 荆州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张冰芳(签字)



2022年06月14日

备注: 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202202109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工程名称：荆州开发区红光三期还迁房项目勘察设计公司

发 包 人：荆州市荆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勘 察 人：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7 月 8 日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3. 1 合同协议书；
3.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 5 通用合同条款；
3.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3. 7 图纸；
3.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3.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工程名称、规模、阶段、投资、设计范围及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4. 1 项目名称：荆州开发区红光三期还迁房项目勘察设计

4. 2 服务工期：30 日历天

4. 3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约 105314.51 平方米（157.97 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388541.53 平方米。室外工程主要包括小区内配套道路建设及给水、雨水、污水管网、燃气管道、场地硬化、场地绿化、照明工程、强弱电、交配电设备等建筑安装工程。

4. 4 勘察、设计内容：完成项目所需的全部勘察设计内容，包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各专项设计等和勘察（初勘、详勘、基坑支护、降排水等内容）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

第五条 发包人在向勘察设计师提交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发包人在向勘察设计师提交设计委托书的同时提交有关资料、文件: 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第六条 勘察设计师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

勘察设计师按发包人要求,按时交付设计成果文件捌份及电子文本(CAD)一份。(发包人要求增加设计文件份数的由发包人支付印刷或晒制勘察设计师人工本费)

第七条 费用

7.1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为 100000.00 万元。

7.2 本工程勘察、设计总费用暂定为: 11,178,339.82 元

备注:勘察设计师暂定费总额=中标单价每平方米单价¥ 28.77 元/m²×暂定建筑面积 388541.53 平方米;暂定为设计费总额为 9,235,632.17 元(中标设计费单价每平方米单价¥ 23.77 元/m²×暂定建筑面积 388541.53 平方米),暂定为勘察费总额为 1,942,707.65 元(中标勘察费单价每平方米单价¥ 5.00 元/m²×暂定建筑面积 388541.53 平方米),最终勘察设计师费以规划核实的面积乘以中标平方单价进行结算。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项目不设预付款。

8.2 设计规划方案通过规委会后支付至勘察设计师费总额的 10%,初步设计方案通过审批后支付至勘察设计师费总额的 30%,施工图图审完成后支付至勘察设计师费总额的 6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勘察设计师费总额的 80%,工程规划核实后支付至勘察设计师费总额的 90%,项目结算完成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剩余勘察设计师费,不留尾款。

发包人名称：(盖章)

荆州市荆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2022 年 7 月 8 日

设计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518118

电 话：0755-2882908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银行帐号：4000022019200026786

年 月 日

勘察人名称：(盖章)

中冶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430024

电 话：027-50855038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武汉江汉支行

银行帐号：416020100100610667

年 月 日

三、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1	美域蓝湾花园 (1栋、2栋) 主体工程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本次新建建筑2栋(1栋A、E座住宅32层,1栋B、C、D座住宅33层,2栋商业3层),总建筑面积174537.41平方米。	63559.69564 8	2025年3月1日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1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919139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18:14:1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成员	吴贻建(执行董事),吴贻建(总经理)
变更后成员	吴贻建(经理),吴贻武(董事)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 18:12:57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2-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6:3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前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吴贻建
变更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变更前其他董事信息	
变更后其他董事信息	吴贻武
变更前总经理	吴贻建
变更后总经理	吴贻建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7:56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贻建 228.0（万元） 吴衍双 22572.0（万元）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人民币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6-02-02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8:24

一、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

施工许可证

建设单位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筑商筑股份合作公司		
工程名称	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有新城清静路与龙飞大道交汇处		
建设规模	174537.410000平方米		
合同工期	280天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李让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春涛
施工单位	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明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沈瑞平
工程总承包单位	/	项目经理	/

备注

备注: 变更施工单位, 原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证书序列号: 2022-1451、2024-0251)注销。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逾期不施工,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 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 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 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 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101-440307-04-01-30329406

编号 2025-106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1日

扫描二维码核验证照信息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MYLW-GC-066【202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栋、2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
路与龙兴大道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路与龙飞大道交汇处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本次新建建筑 2 栋（1 栋 A、E 座住宅 32 层，1 栋 B、C、D 座住宅 33 层，2 栋商业 3 层），总建筑面积 174537.41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0%；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 0%；集体资金 0%；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 0%；混合经济 0%；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按 深圳市立方都市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并经甲方确认的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施工图及设计说明，结合后续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相关标准图集、标准规范、甲方工程联系单和监理现场指令等，负责完成美域蓝湾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并通过甲方、监理及质监部门的验收等涉及的全部工作内容。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 m^3 ☐ 石方： m^3 ☐ 运距：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 m^2
--------------------------------	---	-------------------------------	---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m ☐ 边坡高度: m ☐ 基坑周长: m ☐ 基坑深度: m	☒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m ☐ 其他基础形式:	☒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m ² ☐ 冷负荷: RT (冷吨)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m ² (含室内精装修) ☒ 幕墙: _____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m ²	☒ √ 消防工程	
☒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管长: m
☒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

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m×m 总长：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总宽×高：m×m 舱数： 舱 总长：m ☐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m 总长：m	☐ 路灯工程	☐ 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m 桥宽：m 总长：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m×m 总长：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dmm	☐ 生活垃圾处理	☐ 填埋处理规模：t/d

	总长: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mm 总长: m	工程	☐ 焚烧处理规模: 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m×m 总长: 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km ☐ 车站: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0 天（预留部分除外）。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叁仟伍佰伍拾玖万陆仟玖佰伍拾陆元肆角捌分（¥635,596,956.48 元）；具体详见清单。其中不含税金额：¥583,116,473.84 元，税金：¥ 52,480,482.65 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其他：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可选填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内的相应内容、在口内打√）：

本合同采用：按实际施工完成工程量结算。

（1）☒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 (2)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3) ☐ 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 ☒ 其他：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5)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事项及所有费用支出全部由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配合工作。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3 月 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执叁 份、承包人执壹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华邦印旋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75587F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1713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郑旋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876338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吴贻建

组织机构代码：9144 0300 0692 6664 0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9 0286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行深圳公园大地支行

账号：79080154740004797

账号：7770 7942 2665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黄阁坑股份
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现场提供一台 315KVA 变压器以及一台 500KVA 变压器，一处给水管接驳 DN50，满足施工需要。施工水电费用由发包方负责。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深圳市档案馆竣工验收归档要求。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4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后三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电子版、纸质版书面文件。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周明；

身份证号：43042119821014287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20202107002；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2021）0105609；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1-K70-500182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路与龙飞大道交汇处		
建筑面积	174537.41m ²	工程造价	98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3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1)0993 号	宗地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720210009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72024GG007942
施工许可证号	2101-440307-04-01-30329406, 2025-106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05/01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0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琦
副组长	邓春涛、沈瑞平
组员	陈鹤、欧雯艳、宁彩虹、王琪、林壮新、李让、曹子新、林良荣、 周明、汪力、吴泽欣、林晓峰、李叙玲、黄文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琦	陈鹤、王琪、沈瑞平、周明、曹子新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沈瑞平	欧雯艳、宁彩虹、林壮新、李让、林良荣、汪力、吴泽欣
工程质控资料	林晓峰	李叙玲、黄文滨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1 栋 A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1栋B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1栋C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1栋D座1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1栋D座2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1 栋 E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2 栋商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琦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负责人	中级	黄琦
2	黄琦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负责人	中级	黄琦
3	沈瑞平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沈瑞平
4	曹子新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曹子新
5	林良荣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林良荣
6	李让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级	李让
7	邓春涛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高级	邓春涛
8	陈鹤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	高级	陈鹤
9	王琪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	高级	王琪
10	欧雯艳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	中级	欧雯艳
11	宁彩虹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	中级	宁彩虹
12	林壮新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	中级	林壮新
13	周明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明
14	汪力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	汪力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特种设备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不涉及
12	住宅光纤到户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不涉及
14	绿色建筑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邓春涛

注册号：4401650-012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5年11月2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4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沈瑞平

注册号44021833

有效期2026.05.10

2025年11月24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4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4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 建筑
粤1442020202107002(00)
2027.05.0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让
注册号：6101233-AY026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四、企业履约情况

企业履约情况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本次新建建筑 2 栋(1 栋 A、E 座住宅 32 层，1 栋 B、C、D 座住宅 33 层，2 栋商业 3 层)，总建筑面积 174537.41 平方米。	优秀	2025 年 11 月 25 日
2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水电安装、消防、给排水、空调、外立面、室外园建总装修改造面积为:11930.64 平方米。	优秀	2024 年 12 月 28 日
3	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备勤楼工程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建筑工程	优秀	2024 年 03 月 31 日
4	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深圳市龙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加固及修缮工程等相关配套工程。	优秀	2026 年 03 月 17 日
5	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广州悦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对项目主力商铺进行装修设计内墙涂装、地面铺设、天花板装修电路设计、电线铺设、插座开关安装以及给排水工作。	优秀	2023 年 07 月 18 日

填表说明：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919139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18:14:1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成员	吴贻建(执行董事),吴贻建(总经理)
变更后成员	吴贻建(经理),吴贻武(董事)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 18:12:57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2-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6:3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前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吴贻建
变更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变更前其他董事信息	
变更后其他董事信息	吴贻武
变更前总经理	吴贻建
变更后总经理	吴贻建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7:5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贻建 228.0（万元） 吴衍双 22572.0（万元）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人民币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6-02-02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8:2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一、美域蓝湾花园 1 栋（住宅）、2 栋（商业）主体工程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合同编号：MYLW-GC-066【202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
路与龙兴大道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体育新城清辉路与龙飞大道交汇处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本次新建建筑 2 栋（1 栋 A、E 座住宅 32 层，1 栋 B、C、D 座住宅 33 层，2 栋商业 3 层），总建筑面积 174537.41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0%；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 0%；集体资金 0%；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 0%；混合经济 0%；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按 深圳市立方都市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并经甲方确认的美域蓝湾花园（1 栋、2 栋）主体工程施工图及设计说明，结合后续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相关标准图集、标准规范、甲方工程联系单和监理现场指令等，负责完成美域蓝湾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并通过甲方、监理及质监部门的验收等涉及的全部工作内容。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 m^3 ☐ 石方： m^3 ☐ 运距：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 m^2
--------------------------------	---	-------------------------------	---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m ☐ 边坡高度: m ☐ 基坑周长: m ☐ 基坑深度: m	☒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m ☐ 其他基础形式:	☒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m ² ☐ 冷负荷: RT (冷吨)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m ² (含室内精装修) ☒ 幕墙: _____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m ²	☒ √ 消防工程	
☒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管长: m
☒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

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m×m 总长：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总宽×高：m×m 舱数： 舱 总长：m ☐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m 总长：m	☐ 路灯工程	☐ 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m 桥宽：m 总长：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m×m 总长：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dmm	☐ 生活垃圾处理	☐ 填埋处理规模：t/d

	总长: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mm 总长: m	工程	☐ 焚烧处理规模: 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m×m 总长: 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m ²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km ☐ 车站: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0 天（预留部分除外）。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叁仟伍佰伍拾玖万陆仟玖佰伍拾陆元肆角捌分（¥635,596,956.48 元）；具体详见清单。其中不含税金额：¥583,116,473.84 元，税金：¥ 52,480,482.65 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其他：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可选填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内的相应内容、在口内打√）：

本合同采用：按实际施工完成工程量结算。

（1）☒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 (2)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 (3) ☐ 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 (4) ☒ 其他：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_____。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事项及所有费用支出全部由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配合工作。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3 月 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执叁 份、承包人执壹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华邦印旋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75587F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1713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郑旋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876338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吴贻建

组织机构代码：9144 0300 0692 6664 0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9 0286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行深圳公园大地支行

账号：79080154740004797

账号：7770 7942 2665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黄阁坑股份
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履约评价证明资料

898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5月1日至2021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貽武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美域蓝湾花园1栋(住宅)、2栋(商业)主体工程		项目负责人	周明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9800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实际工期	166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置			14	2021年11月25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5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1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总分N≥90分) ☐ 良好(80≤N<90分) ☐ 中等(70≤N<80分) ☐ 合格(60≤N<70分) ☐ 不合格(N<60分)				
备注					

二、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合同编号: TFJYSG029T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 1251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1251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钢筋砼框架结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室外排水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二次装修				

4. 其他工程

装改工程主要包括：装饰装修、水电安装、消防、给排水、空调、外立面、室外园建
总装修改造面积为：11930.64 平方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 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4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叁佰柒拾肆万肆仟玖佰陆拾柒圆贰角整（¥ 63744967.2 元）

总价包干范围：施工图（包括图纸及政府相关标准和规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叁万零贰佰肆拾壹圆贰角整（¥ 1330241.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 6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 125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26232688P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红岗路
青湖山庄青泉苑 2-4215 室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卓楚伟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szguanchu@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华丽支行

账号: 770565221966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524

履约评价证明资料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9月22日至2024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项目负责人	周明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6374.4967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实际工期	118(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	2024年12月28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5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9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总分N≥90分) ☐ 良好(80≤N<90分) ☐ 中等(70≤N<80分) ☐ 合格(60≤N<70分) ☐ 不合格(N<60分)				
备注					

三、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备勤楼工程项目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备勤楼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鹏路 38 号深圳市文亚湾特勤一站

发包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承包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承包方（乙方）：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备勤楼工程项目（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备勤楼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鹏路 38 号深圳市大亚湾特勤一站内

1.3 工程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内容为准。

1.4 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承包人包工、包料、包安全、包风险、包利润等承包方式。

1.5 工期

1.5.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50 个日历日内完工并验收合格。（节假日，风雨天等均包括在内），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实际以发包单位审批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1.5.2 在此工期内完成采购人委托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可能增加的本项目内的其它工程内容。达成竣工验收标准，交付采购人使用。

1.5.3 因采购人原因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1.5.4 停水、停电及物业管理协调造成耽误的时间，工期顺延；

1.6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费用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陆万柒仟壹佰伍拾肆元捌角叁分（小写：¥9367154.83 元），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价格为准。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单价以承包人投标报价的项目单价为准，除本合同价另有约定外，结算时将不做调整。措施项目费中除组成工程实体的措施费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按实际结算外,其余措施费用包干使用,结算时不予调整。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发包人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单位。

第三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提供:

(1) 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第四条 施工条件及要求

4.1 发包人不提供施工所需的食宿、办公、临设及材料加工场地,均由承包人外自行解决,其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4.2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的接驳地点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发包人予以协助;

4.3 承包人应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需当日清理干净,不得留在现场过夜;

4.4 承包人一旦进场施工,需严格遵守发包人的各项规章制度;

4.5 发包人负责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承包人负责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

4.6 发包人有权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监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第五条 承包人义务

5.1 为发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及作法说明,并负责审查设计图纸存在差错和遗漏,对施工图纸负责。参加发包人组织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发包人审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有关申请、批件等手续;

5.2 承包人指派专人驻点工地,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承包人负责的各项事宜;

5.3 承包人无偿配合发包人完善,更改设计,并有义务审查原设计,对其合理性负责;配合其他各专业工程施工;

5.4 承包人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5.5 承包人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相邻单位(住户)的关系,不得污染环境;

5.6 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5.7 施工中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5.8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5.9 工程竣工未移交发包人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5.10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六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因发包人或设计要求变更,乙方应当按照变更签证要求施工,可以申请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非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做任何变更;承包人提出的变更不得降低原合计标准、材料和工艺要求,且工期不予顺延。

第七条 材料的提供

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人，并接受发包人检验。如果以次充好，则全部重新提供，发包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必须符合合同约定，必须是材料品牌原厂生产的合格全新产品，不得使用副厂或协议厂、假冒伪劣和旧产品，违者，构成根本性违约。

第八条 工期规定

8.1 本工程工期包括节假日，风雨天等在内，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8.2 在此工期内完成发包人委托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可能增加的本项目内的其它工程内容，达成竣工验收标准，交付发包人使用。

8.3 因发包人原因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8.4 停水、停电及物业管理协调所造成耽误的时间，工期顺延。

8.5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同时承担各项损失，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 现场管理

9.1 安全施工与检查

9.1.1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1.2 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

9.2 安全防护

9.2.1 承包人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施工现场的任何部位均应按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必要的照明、看守、围栏和保卫等，如承包人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其发生的费用。若承包人不能按监理

要求实施安全保护措施，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他人进行处理，发包人因此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安全保护措施的费用、罚款等）由承包人承担。

9.2.2 施工中因承包人原因发生的一切工伤、火灾等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9.3 事故处理

9.3.1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监理，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承包方承担发生的所有费用。

9.3.2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程序处理。

9.3.3 承包人应及时足额支付其劳动者劳动报酬、平息劳动纠纷，任何劳动纠纷导致劳动者罢工、堵门、上访、投诉、仲裁、诉讼等的，承包人应在2小时内妥善处理，否则发包人有权代为处理，承包人须双倍赔偿发包人代付的款项（发包人有权直接从承包人工程款内扣除），导致发包人其他损失（包括工程进度受损、名誉受损）仍应承担赔偿责任。

9.4 文明施工

9.4.1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颁发的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等规范、条例，遵守发包人的现场管理规定。发包人将定期邀请主管部门到场，按现行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进行检查，达不到文明工地标准的，发包人可勒令承包人停工整改，并通报有关部门。

9.4.2 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保证施工道路畅通，干净整洁，工程建设中每个楼层的多余材料、建筑垃圾必须通过井架或垃圾槽运输到地面，严禁从高空直接向下抛掷，以上物品在不需用时应按发包人要求清理出工地。若承包人不能达到上述要求，发包人有权请第三方代为处理，发包人因此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处理费用等）由承包人承担。

9.4.3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并办理施工场地交通、噪声、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有关手续，由此发生的费用及造成的罚款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9.5 现场用水用电管理

9.5.1 发包人不考虑因为市政停水、停电而给予承包人顺延工期。考虑到工地可能出现停水停电，承包人应准备备用发电机、水池等设施。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他人代为购买及安置，发包人因此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购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5.2 承包人用电用水必须安装水表、电表（承包人水、电表安装及移位须报发包人同意），安装完成后双方共同抄底度数，并签字认可；水表、电表须经过有关部门检测；

9.5.3 水电费由承包人向供电局、自来水公司支付。

第十条 质量标准

10.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国家现行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10.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优良标准。

10.3 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工艺应当与设计图纸/施工图纸/工程量报价清单一致，以及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执行。

第十一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1.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承包人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的，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在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整改后，直至符合约定的标准后方可继续施工，且工期不予顺延。

11.2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验收合格后填写工程验收单。如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应当在总工期内整改完毕，再次申请验收，直至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在发包人指定日期内移交给发包人。

11.3 本工程保质期为 2 年，自发包人验收合格且移交发包人之日起计。在保修期内，如发包人发现任何质量问题通知承包人保修，承包人应在 4 日内保修完成，否则发包人有权另请他人代为保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第十二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2.1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以下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12.1.1 付款原则：工程进度款根据市财政拨款情况、监督、监理情况分期付给。由于中标人原因造成工程款不能支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12.2 预付款的支付：发包人应于双方签订合同且合同生效后 14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价款的 30%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承包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已完工程清单、金额相符的正规税务发票等）。若承包人未能提供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的，发包人有权暂不付款且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3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12.3.1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已完工程清单、金额相符的正规税务发票等）。若承包人未能提供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的，发包人有权暂不付款且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3.2 每月 20 日前，承包人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提交以合同为结算单元，以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格式的当月已合格完成的工程量进度申请付款，监理工程师收到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审核并向项目管理单位移送审核资料，项目管理单位并报请发包人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发包人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月进度款的支付为经批准已完成工程量的 90%，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 85%；

12.3.3 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结算审核后，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12.3.4 剩余 3%作为质保金，在工程质保期内承包人不存在违约行为的，完工并验收合格。质保期 1 年届满后 14 个工作日内由发包人支付。

12.4 上述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并在财政拨款到位后按约定及时支付；发包人在约定时间向财政部门提交支付手续即视为履行支付义务，因财政拨款程序导致支付迟延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不承担延期付款责任。

1. 12.6 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的为避免损失进一步扩大采取的措施费、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公证费等全部费用。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3.1 鉴于发包人的特殊性,承包人承诺签订本合同后,由于发包人原因停止建设的,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提出任何形式索赔。

13.2 双方对承包人完成的工程质量、材质、工艺等存在异议的,有权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评估和鉴定,被评定为不合格的,鉴定费及返工费由承包人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被评定为合格的,鉴定费由发包人承担且工期予以顺延。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4.1 发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发出要求付款的通知,发包人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约定付款,则发包人从约定应付之日起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1)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而不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2)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而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14.2 承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1) 承包人违反施工现场管理、损害发包人财物、违反质量条款约定除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贰万元/次的违约金。

(2) 如果承包人履行合同义务行为达不到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条件,并经书面要求改正后4天内仍未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条件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书面通知承包人后收回工程,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在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款补偿。

(3) 工程保修期内发现重大质量不合格问题(该重大质量问题应界定为达不到要求的质量标准,属质量保修的问题除外),承包人必须在规定的期限返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并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损失,工程保修期从所在分项工程返工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4)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工期竣工,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逾期超过5天的,承包人除必须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外,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未完成部分工程的合同,且不予结算和支付已完工程的工程款。

(5) 承包人交付的成果经验收不合格,发包人要求整改后再次验收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要求承包人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按合同总额2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6) 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全部或部分转让,违者,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承包人按合同总价20%支付违约金。

(7)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现场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

(8) 鉴于本工程的重要性,除协议中其他违约责任外,以下情形之一亦视为承包人根本性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承包人应按本合同暂定总价的3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同时承包人已完成的工程部分经发包人、承包人、监理方验收合格后按综合单价的60%计价支付:

(A) 承包人施工过程中累计擅自停工超过7日(含7日本数)的或累计擅自停工超过3次(含3次本数)的;

(B) 承包人在本合同履行中要求调整或变更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的;

(C) 承包人在本合同履行中擅自调换或要求发包人调换本合同约定产品品牌、厂家、型号、质量标准的;

(D) 合同履行中达不到付款节点情况下,如承包人以任何理由、借口向发包人借支或要求发包人提前支付工程款的。

(E) 因其他法定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效或者被解除的;

第十五条 中途移交

合同中途解除(无论是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还是发包人单方面解除)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指定的日期内进行现场清点和查验,并在发包

人指定的日期内撤离现场。承包人逾期或拒不参与现场清点或查验指定清点和查验的，视为认可发包人的清点和查验结果；逾期撤离现场的，视为承包人自愿放弃留置在现场的任何财物的所有权（即废弃物），任由发包人处理，因此导致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仍应承担赔偿责任。承包人享有按现场查验结果结算的权利。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6.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

（二）依法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2 由违约方承担违约方的为避免损失进一步扩大采取的措施费、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公证费等全部费用。

第十七条 附则

17.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7.3 合同附件：

附件1 施工图（电子版及蓝图）

附件2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独立成册）

附件3 发包人招标文件（独立成册）

附件4 承包人投标文件（独立成册）

附件5 中标通知书（独立成册）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鉴于承包人的专业性，有义务核实上述文件中的条款，若存在不一致的应当在签署之前向发包人提出并修改，否则，出现各文件之间、各条款之间存在不同的表述的，同意由发包人自行选择所执行的条款和标准，乙方对此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发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户名：



2022 年 4 月 22 日

承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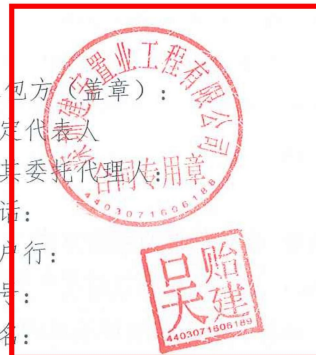
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户名：



2022 年 4 月 22 日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808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评价期限	2022年11月1日至2024年3月29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貽建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消防救援备勤楼工程项目		项目负责人	林海鑫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936.715483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9日	实际工期	514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	2024年3月31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4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1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总分N≥90分) ☐ 良好(80≤N<90分) ☐ 中等(70≤N<80分) ☐ 合格(60≤N<70分) ☐ 不合格(N<60分)				
备注					

四、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SFD-2015-06

工程编号：2408-440311-04-01-995003001001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胜路高峰学校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胜路高峰学校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4)565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该建筑建成于1996年,为八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高度26.1m,建筑面积5717.14m²。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加固及修缮工程等相关配套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有权利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其它：

4. 其他工程

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加固工程及修缮工程等相关配套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具体以监理发布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按正式开工令日期顺延90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标准，且达到合格以上。其他法律、法规或广东省、深圳市规范性文件有特别规定的，以要求严格者为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伍万叁仟肆佰壹拾玖元叁角陆分（¥ 4753419.3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捌仟捌佰肆拾柒元壹角陆分（¥ 118847.1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元整 (¥ 15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以后续双方确认的专用账户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 (以后续双方确认的专用账户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7559 5445 2210 701 (以后续双方确认的专用账户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⑫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2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正本壹份,副本柒份,承包人执 正本壹份,副本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3001924757394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大浪时尚
小镇公共服务平台五楼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
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 闫田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524



履约评价证明资料

龙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5年7月4日至2026年3月17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貽武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项目负责人	林国端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475.341936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7月4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6年3月17日	实际工期	256(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	2026年3月17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5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1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内容。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工程内容,工程质量、进度总体受控。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总分N≥90分) ☐ 良好(80≤N<90分) ☐ 中等(70≤N<80分) ☐ 合格(60≤N<70分) ☐ 不合格(N<60分)				
备注					

五、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发包人（甲方）：广州悦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主)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悦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46 号、科学大道 52 号绿地中央广场 SE 栋

工程内容: 对项目主力商铺进行装修设计内墙涂装、地面铺设、天花板装修电路设计、电线铺设、插座开关安装以及给排水工作。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 承包范围: 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施工, 包括以下内容:

1. 施工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专业深化、现场服务、施工及验收过程的配合、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及设计变更 (含估算)、参与材料和设备看样定版及考察; 装饰及设备定制等配套设计服务等; 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 (含派设计代表驻现场); 配合施工图审查工作, 施工及验收过程的配合、竣工图审核及盖章。

2. 施工内容

施工内容包括: 完成本项目所有施工内容, 其中包括:

(1)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发包人批复的施工图完成本项目所有施工内容, 包括: 101-14~15 铺: 电气工程: 包括电路设计、电线铺设、插座开关安装等, 确保商铺内电力供应正常稳定, 满足商户的用电需求。装饰工程: 包括内墙涂装、地面铺设、天花板装修等, 打造商铺的内部装饰风格, 提升整体美观度和舒适性。消防工程: 包括消防设备安装、消防通道设置等, 确保商铺内

部的消防安全，保障商户和顾客的生命财产安全。301-16 铺：电气工程：包括电力线路布局、配电箱安装等，确保商铺内部电力供应充足稳定，满足商户的用电需求。通风空调工程：包括空调系统设计、管道铺设、风口安装等，确保商铺内部空气流通畅通，提供舒适的室内环境。给排水工程：包括给水管道布置、污水管道设置、排水设备安装等，确保商铺内部的给排水系统正常运行，满足商户的用水排水需求。301-01 铺：装饰工程：包括内部装修设计、装饰材料选用、装修施工等，打造商铺的独特装修风格，提升商铺的品牌形象和吸引力。给排水工程：包括给水管道布置、污水管道设置、水槽安装等，确保商铺内部的给排水系统安全可靠，满足商户的日常用水排水需求。电气工程：包括电路布线、照明设施安装、电器设备配置等，确保商铺内部的电力设施完善，满足商户的用电需求。。

施工承包方式为：施工图预算审定后建安费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项目措施费包干（除施工围蔽费用外）。

三、合同工期

施工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如有变更双方另行书面确认。

四、质量标准

4.1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4.2 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标准，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并顺利投入使用。

4.3 绿色建筑等级要求：本项目不单独申请绿色建筑设计标识，但要求设计内容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中关于室内环境质量控制项要求标准。

五、合同价款

5.1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 3752137.65 元，其中设计费：123800 元，施工费：3628337.65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柒拾伍万贰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伍分），建安工程费（施工费）暂定为人民币¥ 3628337.65 元，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为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 123800 元。以上价款均为含税价，其中建安工程费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3328750.14 元，税率为 9%，设计费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116792.45 元，税率为 6%，税率根据国家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调整原则为：结算时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本条所述工程量清单指发包人审定的本工程预算中的工程量清单，

5.2 合同结算价款以发包人及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结算为准。最终工程费用结算价不得超过中标建安工程费。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设计、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 4.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7.本合同施工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8.投标文件及附件；
- 9.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
- 11.工程量清单；
- 12.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共同签署的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及生效时间：2023 年 6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名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承包人（主）：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承包人（成）：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履约评价证明资料

923-002

广州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广州悦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6月25日至2023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貽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广州黄埔大悦汇重点品牌商铺装修工程		项目负责人	郑淦文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3752137.65 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实际工期	15(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	2023年7月18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2023年7月18日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2023年7月18日	
4	进度控制		15	2023年7月18日	
5	配合与服务		10	2023年7月18日	
6	资金支付		9	2023年7月18日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优秀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总体优秀 建设单位 (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 (总分 N ≥ 90 分) ☐ 良好 (80 ≤ N < 90 分) ☐ 中等 (70 ≤ N < 80 分) ☐ 合格 (60 ≤ N < 70 分) ☐ 不合格 (N < 60 分)				
备注					

五、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获奖时间
1	梅州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6#楼	丰顺县志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省级	2023年7月
2	美域蓝湾阁溪府（1栋、2栋、3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	2025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市级	2025年5月
3	中共五华县委党校迁建	中共五华县委党校	2021年度梅州市优秀勘察评价设计评奖建筑工程专业	一等奖	2021年12月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3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919139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译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18:14:1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成员	吴贻建(执行董事),吴贻建(总经理)
变更后成员	吴贻建(经理),吴贻武(董事)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26日 18:12:57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2-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6:3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建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吴贻武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彭国委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吴贻武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2-26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前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吴贻建
变更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	
变更前其他董事信息	
变更后其他董事信息	吴贻武
变更前总经理	吴贻建
变更后总经理	吴贻建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7:5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6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衍双 30690.0（万元） 吴贻建 310.0（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吴贻建 228.0（万元） 吴衍双 22572.0（万元）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22800 人民币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9-22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6-02-02

打印时间：2026年07月20日15:58:2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一、梅州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 6#楼

2021 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二、美域蓝湾阁溪府（1 栋、2 栋、3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2025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今天:2025年05月15日, 星期四, 欢迎您访问深圳建筑业协会官网

微信视频号 微信公众号 协会OA 联系我们

深圳建筑业协会
Shenzhen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A A A A 级 协会

促进行业发展 维护行业整体利益 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协会概况 行业分会 职业培训 评优评奖 资料下载 协会党建 会员中心 请输入检索关键词

工程评优 信用评价 优秀人物 申报登陆

您现在的位置: 网站首页 >> 工程评优 >>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年度: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搜索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总监/监理工程师	建筑面积	年度
1	美域蓝湾阁溪府（1栋、2栋、3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蔡志光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曹仕霖	62432.77m²	2025年度上半年

1 1 0 每页20条记录, 共1条记录

协会概况 协会杂志 在线申报 入会申请 联系方式

版权所有 © 2004-2025 深圳建筑业协会 协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角海山街二海大厦(天健创新中心) A座三樓东 邮编: 518073
协会理事QQ群: 597254220 协会会员QQ群: 330621409 协会总工程师委员会QQ群: 374381445
开发&运维: 深圳市科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网站备案号: 粤ICP备15016330号

上级领导部门
各级行业协会
友情链接网站

三、中共五华县委党校迁建

2021 年度梅州市优秀勘察设计评奖建筑工程专业

